突出主体责任 强化一岗双责

——《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2020年版）》亮点分析

编者按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发布了《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2020年版）》（以下简称《规定》），要求卫生健康、中医药和应急管理行政部门进一步明确职责定位，充分发挥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共同完善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监管工作。

新修订的《规定》由原来的9项35条，变为9项39条，新增4条，删大修改11处。此次修订重点突出了明确部门责任和履行消防职责，强调了一岗双责，履行主体责任。根据消防行业的发展趋势，新增了关于微型消防站和智慧消防建设等方面的相关要求。

同时，《规定》要求卫生健康、中医药和应急管理行政部门强化部门联动，研究重大事项，通报工作情况，建立联合检查和监督约谈机制，形成信息共享、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同时，进一步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对不认真履行职责甚至渎职失职的严肃问责，实行责任倒查，对事故当事人和监管部门都要追责。为此，本报邀请部分专家学者和一线人员畅谈看法，以飨读者。

推进医疗机构消防安全治理现代化

■喻卫刚

国家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修订印发了《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2020年版）》，顺应了国家机构改革职能调整和新形势下医疗机构消防安全治理现代化需要。总结起来主要实现了“三化”：

一是消防工作责任体系化。《规定》建立了单位、部门、科室在消防工作方面的层级责任，从主要负责人到分管负责人，再到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每一个层级、每一名人员，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具体到人，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将单位的志愿消防队伍提升到建设微型消防站，明确消防工作对于具体工作人员来说既是权力更是责任，不可放弃，既然在这个岗位，就必须干且必须干好，失职就要追责，职业保障上提高消防安全工作岗位的待遇，包括经济待遇，包括岗位话语权，解决医疗机构消防安全工作和业务工作产生矛盾时“听谁的”的问题，提高了消防岗位含金量，增强了吸引力。

二是隐患治理方式科学化。《规定》从“突出隐患排查治理”到“建立风险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转变，新增了对动火管理、临时用电、装修改造等方面的管理要求，增加了风险管理的重要性，突出单位主体责任的落实。这些体现了消防工作重心从查隐患到查风险、重硬件到重管理的转变。另一方面，巡查重点新增了手术室、病理科、检验科等要害部位及地下空间、停车场、宿舍等特殊场所，检查重点增加燃气管道、厨房烟道、实验室等易发生火灾事故场所，将工作重心从被动处理火灾转移到风险管理、防范火灾的发生上，力争从源头上不让火烧起来，有的放矢，更加突出了对火灾诱发因素的管控和治理。

三是消防安全履责全员化。《规定》将“全体职工”改为“全体员工”，实现了对现场工作人员的一视同仁，每工作人员的概念从《劳动法》转换到实际工作岗位上。《消防法》第四十四条“人员密集场所发生火灾，该场所的现场工作人员应当立即组织、引导在场人员疏散”。强调的是全体的现场工作人员，针对的是他们了解现场实际的特殊性。医疗场所“学生、合同制人员、工勤人员”等比较多，具有和正式职工类似的熟悉现场情况的特征，甚至相较于正式职工，他们在医疗机构的工作岗位真正位于一线，解决消防安全治理“最后一公里”他们贴得最近。一线员工的消防安全能力素质提高了，才更有利于第一时间发现和处置突发事件，于是于法都应当将他们纳入到“工作人员”管理之中。行业、单位消防安全履责的全员化是改变以往消防部门大包大揽，推动消防工作社会化的一条重要路径。

（作者单位：上海市奉贤区消防支队）

新规有助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系数实现大提升

■李鹏辉

新修订的《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2020年版）》严格按照新形势下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要求，及时对原不合时宜内容作出调整优化，对于筑牢医疗机构消防安全防线、切实保障患者和医务工作人员人身安全、推动消防管理工作提质增效等具有积极意义，呈现出三大亮点。

一是部门联动。《规定》强调医疗机构“一把手”为本机构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消防安全负领导责任，部门负责人为本部门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破除了维护消防安全乃消防部门一家责任的观念，是对落实消防责任的进一步细化压实。《规定》明确要求部门要加强联动，各级卫生健康、中医药和应急管理行政部门各司其职，充分发挥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建立消防联合检查和监督约谈机制，有利于形成信息共享、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是直面问题。针对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在日常巡查、检查整改等环节容易出现的问题，《规定》要求每日组织开展防火巡查，加大巡查频次和力度，新增手术室、病理科、检验科等要害部位和地下空间、停车场、宿舍等特殊场所为巡查重点，从源头上消除了安全隐患。同时，《规定》充分吸取近几年全国发生的典型火灾案例教训，新增对燃气管道、厨房烟道、实验室等易发生火灾事故场所的检查要求，新增对动火管理、临时用电、装修改造等方面的相关要求，明确严禁电动自行车（蓄电池）在室内和楼道内存放、充电的要求，有助于降低上述几类典型火灾事故发生概率。

三是管理严格。《规定》要求医疗机构要狠抓培训演练，首次将消防安全培训覆盖至包括学生、合同制人员、工勤人员等在内的全体员工，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全员消防安全责任、增强防范意识；《规定》严格落实奖惩，要求要将消防工作情况纳入单位年度考评内容，每年对成绩突出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表扬和奖励，对未依法履行职责或违反单位消防安全制度并造成损失的责任人员和部门负责人严肃处理，《规定》增加了建立风险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要求主动分析研判各地各类典型火灾事故案例，吸取经验教训，《规定》加大了对医疗机构消防工作一线人员关爱和奖励力度，提出“不断改善工作环境，依法依规保障和提高薪酬等方面待遇”，鼓励医疗机构在政策允许的条件下，在内部薪酬分配上对消防一线人员予以倾斜。

（作者单位：中国消防救援学院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学组）

科学实施新规 渐进融入医疗机构文化

■陈文青

近期，新修订的《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2020年版）》印发，《规定》对进一步落实部门和单位消防安全责任制进行了明确，同时新增了关于微型消防站和智慧消防建设等方面的相关要求。

《规定》的出台对医疗机构加大消防安全管理投入提供了依据，同时促进了医疗机构消防安全治理能力现代化。特别是将微型消防站和智慧消防站建设纳入规定，对今后应对疫情等突发状况期间的消防安全管理起到了重要作用。

笔者在日常消防检查中发现，由于投入资金不足，部分医疗机构消防安全问题层出不穷。有的虽然建立了微型消防站，但是由于聘请专业人员资金不足，站内人员只出现在“纸上”，现场检查中却未全部在岗在位；有的消防设施损坏，却缺少维护资金而不得不另想他法；还有的为减少投入，仍旧依托传统的管理模式，未引进智慧消防管理，应急响应机制落后。《规定》出台以后，笔者所在地迅速落实，解决了一些历史遗留问题，规范了一批医疗机构标准化管理，进一步明确了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重点和措施。同时，《规定》的出台为逃避责任者亮了红灯。

但应该认识到，《规定》在实施中要形成联合服务的意识，这项规定，还需要多部门携手才能更好地发挥作用。

在实施中如何更好地落实规定，降低医疗机构消防安全风险，笔者认为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入手：一是压实层层责任，制定单位内部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层层落实责任体系，营造从上至下关注消防、重视安全的氛围。二是加大对智慧消防安全工作的投入。笔者所在地区前期在小微企业等领域先行先试智慧消防建设，在火灾防控、消防宣传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鼓励医疗机构积极推进智慧消防建设，可以加快推进系统联网，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加强部门合作，增强服务意识。相关部门须加强合作，提升对医疗机构的消防安全服务力度，帮助其解决实际问题。

笔者相信，《规定》的实施，将能更加有效地解决医疗机构消防安全问题，杜绝安全“欠债”，避免小隐患酿成大问题。而在这个过程中，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也将慢慢融入，形成医疗机构的一种文化。使维护消防安全成为医疗机构的自觉行为。

（作者单位：浙江省义乌市消防救援支队）

9日传真

山东乐陵市

村民烧荒引发火灾

本报讯 近日，山东省乐陵市江山学校附近大面积杂草起火，当地西城消防救援站接警后迅速到场扑灭火势。据现场了解，起火原因系一村民焚烧自家田地野草引起的，风助火势迅速蔓延。

此次火灾过火面积约20余亩，500余棵树木不同程度受损。辖区派出所民警经调查得知，该火灾系双庙赵村赵某忠烧荒时不慎引起火灾，由于春季天气干燥且风大，火势迅速蔓延，每多名村民的农田树木引燃，给他人造成了不同程度的经济损失。赵某忠对其行为供认不讳，民警根据《消防法》第六十四条，依法对其处以行政拘留10日处罚，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尹岩）

河南开封市

法规培训用上直播间

本报讯 记者胡泊 通讯员张珂报道 目前，河南省开封市应急管理局利用网络直播平台，举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培训，要求市属危化品企业及工贸企业、各县区规模以上企业根据工作计划，合理安排时间学习。本次培训邀请专家解读《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河南省政府191号令》等知识要点。直播培训首日，观看直播的企业有761家，观看直播人数达到9400余人，培训效率大大提高。这种培训方式避免了人员聚集，不仅普及了相关法律法规，还通过专家举例的方式介绍了安全生产的重要性。

贵州仁怀市

检查校园安全

本报讯 针对贵州省高三、初三年级将于3月16日开学的情况，近日，仁怀市有关部门深入校园开展检查。该市成立领导小组，下设6个组，分别由当地应急管理局和教育局领导带队深入各学校开展检查。检查范围为全市初三、高三所涉及的33所学校，主要检查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消防安全、地质灾害与防汛情况、校舍和特种设备安全、危险化学品安全及校园周边环境治理情况等11项内容。各检查组严格落实“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制，及时消除隐患。（王铁）

四川平昌县

排查房屋隐患

本报讯 近日，四川省平昌县开展房屋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此次专项行动在行业主管部门方面共分为8个小组，分别由住建局、商务局、卫健局、民政局等部门牵头，分块负责在建项目、商务流通领域、医院和疫情隔离观察场所、各类养老救助机构、各类学校等房屋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乡镇、街道、管委会主要负责“多合一”场所及居民楼小区、各类民用住房改造、改造等房屋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专项行动计划用两个月时间，摸清该县房屋隐患底数。（赵高峰）

湖南桂阳县

开展帮扶指导

本报讯 近日来，湖南省桂阳县安全生产执法大队深入桂阳嘉典烟花爆竹经营有限公司、中石化宝盛加油站等企业一线开展帮扶指导，对企业隐患排查、仓库防火和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出了具体要求。指导组要求企业员工自觉用安全管理规章来规范自己的行为，做确保企业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发展的积极参与者和助推者。同时，各企业要加大排查力度，严控安全隐患风险，对职工进行警示教育，加大安全隐患排查的力度与范围，把生产中的违章和隐患当作事故去抓。（黄绍俊）

打击假冒伪劣消防产品

江西贵溪县 联合检查消防器材经营户

本报讯 3月11日，江西省抚州市贵溪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该县市监局对全县范围内多家重点销售消防用品单位开展检查。

检查组一行对多家消防器材经营户进行突击检查，重点对销售灭火器、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防火涂料、消火栓、水枪、水带、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等消防产品是否保持完好有效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检查。

在检查中，检查组发现部分经营户存在灭火防护靴、消防员头盔和防火涂料均无3C认证等问题，检查人员要求相关单位限期改正。（车达清）

▲近日，甘肃泰安县消防救援大队开展了消防产品质量监督专项检查活动。 泰消 摄

◀3月11日，浙江台州市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对辖区消防器材销售店等进行突击检查。 阳旭辉 摄

酒店坍塌，哪些人要承担刑事责任？

出了这么大的事故，搭进几十条人命，只有全面追责，才能够真的反省——其中必须包括完全的刑事责任的追究，以架起“高压线”：酒店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等该定罪的，一个也不能漏掉；“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罪”“重大责任事故罪”以及背后可能涉及的滥用职权或者玩忽职守罪，该适用的罪名，一个也不能少。

■金泽刚

时间已过去了多天，但福建泉州欣佳酒店坍塌的消息依旧令人揪心。这一事故造成的伤亡十分惨重，给安全生产敲响了警钟。这起事故带来的血和泪的教训，值得深入反思。

据了解，该楼位于泉州市鲤城区的事发楼房占地5亩，建筑面积约7000平方米，共有7层，属于钢结构房屋。该建筑经查是2013年开始建设，2018年改造为欣佳酒店，并于当年6月开业，酒店有各类客房计66间。

该建筑一楼共有6间，其中两间原为超市。今年春节前，房屋业主将一楼出租的超市收回重新改造。而该事故系房屋改造作业时发生。3月7日晚上7时，房主接到现场施工人员电话称，在进行作业的一楼房屋一根柱子发生变形。三四分钟后，楼体整体坍塌。房屋业主场某某已被公安部门传唤到案。

尽管事故原因还在调查之中，法律责任也一定会落到实处，但对这次“人祸”的特殊性必须有不同于以往的深刻认识，特别是刑事追责不可逃避责任人。

首先，房屋整体坍塌一定与工程质量相关，那么，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等就要依据事实和法律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具体说来，2013年开始建设的房屋在2018年改造为欣佳酒店时，是否经过了建筑质量检测，当年6月开业时又是否符合国家标准，与此倒塌房屋相关的设计、建设、施工和监理单位都应该纳入追查范围。

根据《刑法》第一百三十七条规定，以上单位违反国家规定，降低工程质量标准，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对直接责任人员，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后果特别严重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此乃“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罪”。

而根据2015年“两高”《关于办理危害生产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发生以下情形属于后果特别严重，处五至十年有期徒刑：1、死亡3人以上，或者重伤10人以上，负事故主要责任的；2、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上，负事故主要责任；3、其他特别严重情节。此次泉州欣佳酒店坍塌事故，直接导致70余人被困，20多人死亡，应属于后果特别严重，相关责任人也将面临有期徒刑的处罚。

其次，酒店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违规装修导致事故发生也要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刑法》第一百三十四条规定了“重大责任事故罪”，即在生产、作业中违反有关安全管理的规定，因而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特别恶劣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强令他人违章冒险作业，因而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特别恶劣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依据上述2015年“两高”的《解释》，“重大责任事故罪”的犯罪主体包括对生产、作业负有组织、指挥或者管理职责的负责人、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投资人等人员，以及直接从事生产、作业的人员。作为倒塌房屋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杨某某尽管不是直接建筑、施工人员，但其决定改建事故房屋，对于违法违规改建一楼的超市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造成如此特别严重后果，亦应该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监管部门可能存在的法律责任问题。

由于建筑工程影响重大，无论是建设设计还是改建扩建，都应该获得有关管理部门批准，欣佳酒店的倒塌，必然向前追问该建筑是否依法依规获得批准，此次改建又是否得到批准，如果相关管理部门没有严格把关，甚至个别工作人员徇私舞弊，就可能承担滥用职权或者玩忽职守罪的刑事责任。有关部门不能以“不知道此事”为由推卸责任。

从媒体报道来看，涉事酒店疑似存在安全隐患。比如媒体报道称，欣佳酒店所在的楼层原为一整个大厅，后加砌多道墙隔出客房，二至六层仅有柱子支撑。而在装修期间，一楼商户的门窗玻璃被挤压炸裂五六块。有商户觉得房子太危险选择搬走了。有关部门在选择该酒店住用时，是否进行过实地考察，有没有做过调查研究，这有待追问。

总之，出了这么大的事故，搭进几十条人命，只有全面追责，才能够真的反省——其中必须包括完全的刑事责任的追究，以架起“高压线”：酒店的所有人或者管理人、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等该定罪的，一个也不能漏掉，“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罪”“重大责任事故罪”以及背后可能涉及的滥用职权或者玩忽职守罪，该适用的罪名，一个也不能少。

制图/王超